

#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验资报告书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验资报告

二、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三、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四、验资事项说明

五、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4.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 验资报告

中兴华验字（2020）第 010115 号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出资者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1,570,811.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71,570,811.00 元。根据贵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贵公司拟向陈永波、郑涛等 174 名激励对象定向增发贵公司 A 股普通股 846,019 股，每股面值 1 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3.332 元/股。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止，本次实际行权人数 2 名，贵公司已收到 2 名高级管理人员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行权款项合计人民币肆佰零玖万陆仟叁佰贰拾伍元伍角贰分，其中：计入股本的为人民币伍万伍仟捌佰陆拾元整，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肆佰零肆万零肆佰陆拾伍元伍角贰分。其余 172 名激励对象已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行权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9月7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至此，174名激励对象全部予以行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471,570,811.00元，股本人民币471,570,811.00元。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7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2020年10月28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471,626,671.00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3、验资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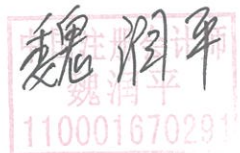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1

##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20年10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	55,860.00	4,096,325.52					4,096,325.52	55,860.00	100.00%	55,860.00	100.00%
合 计	55,860.00	4,096,325.52					4,096,325.52	55,860.00	100.00%	55,860.00	100.00%

附件2

##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20年10月28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国有法人持股	613,406.00	0.13%	613,406.00	0.13%	613,406.00	0.13%		613,406.00	0.13%
国有股以外的内资股	15,830,402.00	3.36%	15,830,402.00	3.36%	15,830,402.00	3.36%		15,830,402.00	3.36%
自然人持股	11,741,360.00	2.49%	11,741,360.00	2.49%	11,741,360.00	2.49%		11,741,360.00	2.49%
外资持股	25,495,337.00	5.41%	25,495,337.00	5.41%	25,495,337.00	5.41%		25,495,337.00	5.41%
小计	53,680,505.00	11.38%	53,680,505.00	11.38%	53,680,505.00	11.38%		53,680,505.00	11.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17,890,306.00	88.62%	417,946,166.00	88.62%	417,890,306.00	88.62%	55,860.00	417,946,166.00	88.62%
小计	417,890,306.00	88.62%	417,946,166.00	88.62%	417,890,306.00	88.62%	55,860.00	417,946,166.00	88.62%
合计	471,570,811.00	100.00%	471,626,671.00	100.00%	471,570,811.00	100.00%	55,860.00	471,626,671.00	100.00%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前身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6 日注册成立时的公司名称为北京芯技佳易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朱一明、北京清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2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2 月，朱一明以非专利技术“一种提高固态硬盘有效存储容量速度及可靠性的设计方法”作价 1,540.675 万元对贵公司出资（后贵公司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及贵公司全体股东做出书面决议，同意朱一明以货币资金 1,640.70 万元对上述出资 1,540.675 万元予以补正）。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出资 593.50 万元；香港泰若慧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出资 541.7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后，兆易创新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台港澳侨投资企业），2009 年 1 月 8 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京字[2009]8002 号。

贵公司经历多次增资扩股后，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贵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988.5024 万元，实收资本为 5,988.5024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A 座 12 层 01-15 室。

根据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贵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贵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贵公司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由全体发起人即贵公司原股东以其持有的贵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及评估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折股，所折合的股本金额以不高于净资产审计值且不高于净资产评估值为原则，折合股份总额 7,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7,5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于2012年11月8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315号”《验资报告》。贵公司于2012年12月28日取得了贵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8月,根据贵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43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贵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2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652.93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5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9,152.93万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0,000.00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0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5月8日,贵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方案已于2017年5月23日实施完毕。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贵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100,000,00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200,000,000股。贵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00元变更至200,000,000元。

2017年4月26日,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6月21日,贵公司完成了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17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2,693,994股,授予价格为45.055元/股。贵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变更为202,693,994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7]第01006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10月26日,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7年11月15日,贵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贵公司于2017年12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和注销,总股本减少14,260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变更为202,679,734股。

2018年5月7日,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贵公司总股本 202,679,73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9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9,653,135.46 元，转增 81,071,894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283,751,628 股。

2018 年 5 月 31 日，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7 月 12 日，贵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贵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和注销，总股本减少 39,290 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变更为 283,712,338 股。

2018 年 7 月 12 日，贵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9 月 6 日，贵公司完成了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 18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932,150 股，授予价格 51.67 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8)第 0101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84,644,488 股。

2019 年 2 月 28 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2019 年 3 月 27 日，贵公司完成了此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 9 名股权激励对象股限制性股票 250,000 股，授予价格 46.51 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84,894,488 股。

2019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35 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发行 11,172,424 股股份、向青岛海丝民和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3,595,435 股股份、

向上海正芯泰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192,433 股股份、向合肥晨流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1,813,350 股股份、向上海思芯拓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903,548 股股份、向青岛民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781,616 股股份、向杭州藤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 637,798 股股份、向北京集成电路设计与封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468,969 股股份、向上海普若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58,761 股股份、向赵立新发行 332,186 股股份、向梁晓斌发行 332,18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9 年 6 月 28 日，贵公司完成了此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登记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 22,688,014 股，发行价格 63.69 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37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07,582,502 股。

2019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35 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7,780 万元。2019 年 8 月 7 日，贵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登记工作。本次新增股份 12,956,141 股，发行价格为 75.4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977,799,961.27 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66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20,538,643 股。

2019 年 8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该议案，贵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贵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77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宜，可行权数量为 61.3188 万份。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75 号），本次股票期权实际行权人数为 173 名，行权股份 58.2933 万份，贵公司收到增资款 60,068,331.00 元，其中 582,933.00 元计入股本，溢价 59,485,39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321,121,576 股。2019 年 9 月 19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贵公司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对应的股份登记工作。

2019年6月6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注销股份45,750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为321,075,826股。

2019年12月24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与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贵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注销股份42,065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为321,033,761股。

2020年4月20日，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方案已于2020年5月8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贵公司总股本321,033,76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992,829.18元，转增128,413,504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449,447,265股。

2020年3月25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20年4月27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贵公司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可行权数量为11.431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5.968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5月8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49,561,575股。2020年5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贵公司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对应的

股份登记工作。

2020年4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11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4,098,578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2020年3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4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贵公司以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总股本321,033,76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28,413,504股。前述方案实施后,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调整为不超过89,738,009股(含本数)。贵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21,219,077股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03.78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219,077.00元。2020年6月3日,贵公司完成了此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登记工作。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5月26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36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70,780,652.00元。

2020年8月24日,贵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174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截至2020年9月11日,贵公司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72名激励对象办理了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的行权登记,行权数量为79.0159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73.332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7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0)第01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贵公司总股本变更为471,570,811.00股。2020年9月1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贵公司完成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对应的股份登记工作。

##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解除

限售期行权条件及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贵公司拟向陈永波、郑涛等 17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授予贵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846,019 股，每股面值 1 元，授予价格为 73.332 元/股。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174 名激励对象全部予以行权。此次实际行权人数 2 名，行权股数 55,860 股，期权行权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1,626,671.00 元，股本总数 471,626,671.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53,680,505.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1.38%，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417,946,166.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88.62%。本次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款项价值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贵公司已收到 2 名高级管理人员行权款项人民币合计 4,096,325.52 元。其中：货币出资 4,096,325.52 元，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前逐笔缴存贵公司在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开立的人民币一般账户 32300188000064230 账号内。上述行权款人民币 4,096,325.52 元，其中人民币 55,860.00 元转入股本，余额人民币 4,040,465.52 元转入资本公积。

本次变更后贵公司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471,626,671.00 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 100.00%，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金额（元）	出资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国有法人持股	613,406.00	0.13
国有股以外的内资股	15,830,402.00	3.36
自然人持股	11,741,360.00	2.49
外资持股	25,495,337.00	5.41
小计	53,680,505.00	11.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17,946,166.00	88.62
小计	417,946,166.00	88.62
合计	471,626,671.00	100.00

###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股票期权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证券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李尊农



登记机关



2020年 03月 26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电话：010-6370173688

证书序号 0000066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 三月 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368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报告专用章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证书号：24

发证时间：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2012年1月12日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2010

2012年1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汪明轩  
汪明轩  
1978-8-6  
440305197808064420

20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1日

2015年12月1日

2017年4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2011

2017年3月1日

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汪明轩  
汪明轩  
115001590121

2014

2015

2016

2017年6月13日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专用章



姓名 魏润平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1-04-2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011119910423251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魏润平  
证书编号: 110001670291

证书编号: 11000167029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